

國立陽明大學 105 學年度第 5 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第 2 會議室

主席：梁校長賡義

紀錄：劉芹君

出席：張德明、羅世薰、李士元、洪鶴芳、黃美麗、巫坤品、洪善鈴、陳美秀、林姝君、鄭瓊娟（左智慧代）、翁芬華、廖淑惠、蒲正筠、吳東信、王信二、鐘偉逞、單秀琴、葉鳳翎、陳娟惠、李彩鈺、林峻立、駱俊良、蔚順華、兵岳忻、王瑞瑤、陳金錠、李秀容、鄧玉琴、林美如、易秀娟、余英照、吳肖琪、吳嘉雯、王慧恆、江秀愛、周倩如、盛文、黃志成、林昭光、蘇東平、陳俊銘、楊永正（楊麗娟代）、陳美蓮、陳怡如、陳維熊、王署君、周德盈、傅淑玲、楊振昌（陳美蓮代）、林逸芬、林寬佳、喬芷、阮琪昌、李新城、施信嶽、楊定一、簡莉盈、黃嵩立、許明倫、張國威、羅正汎、于澍、李亭亭、穆佩芬、李怡娟、吳俊忠、蔡有光、劉仁賢、蔡美文、李泉、吳育德、陳鴻震、林照雄、連正章（吳仕煒代）、黃雪莉、許翹麟（曾炳輝代）、邱文祥、鄭凱元、林宜平、王文方、劉瑞琪、康熙洲（林滿玉代）、林滿玉、黃奇英（金翠庭代）、周昱樺

請假：高閻仙、陳正成、陳念榮、楊世偉、劉宗榮、蔡惠珍、陳天華、黃宣誠、陳佳菁、吳秉彥

壹、主席報告出席人數並宣布開會。

貳、頒發聘書。

參、頒發卸任主管留念獎牌：

頒發「功在陽明」留念獎牌者：

- 一、黃素菲副教授（卸任心理諮商中心中心主任）。
- 二、范明基教授（卸任生命科學院院長）。

頒發「杏壇著績」留念獎牌者：

- 一、蔡有光教授（卸任生命科學院生技醫療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主任）。
- 二、郭博昭教授（卸任醫學院腦科學研究所所長及生命科學院神經科學研究所所長、跨領域神經科學博士學位學程主任(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主任）。
- 三、范明基教授（卸任生命科學院分子醫學博士學位學程主任）。
- 四、黃麗華教授（卸任生命科學院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所長、醫學院醫學系微生物學科科主任）。
- 五、鄭子豪教授（卸任生命科學院生化暨分子生物研究所所長、醫學院醫學系生物化學科科主任）。

頒發「績效卓著」留念獎牌者：

陳麗芬副教授（卸任教務處教學資源組組長）。

肆、表揚事蹟：(以下獎狀由人事室轉發)

- 一、本校醫學系陳適安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內科部主任期間，督導內科部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本校急重症醫學研究所林邑聰助理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內科部感染科醫師期間，積極完成長官交辦任務，協助分院感控業務，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三、本校醫學系林彥璋副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內科部心臟內科醫師期間，榮獲 105 年度廉政楷模當選人，表現優良。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四、本校醫學系黃柏勳副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內科部心臟內科醫師期間，擔任教學課程規劃聯絡人，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五、本校腦科學研究所盧俊良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內科部胃腸肝膽科醫師期間，負責績效管理及營運發展之推動，績效良好，

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六、本校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研究所張明超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骨科部主任期間，督導骨科部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七、本校急重症醫學研究所張西川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胸腔部主任期間，督導胸腔部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八、本校醫學系侯重光副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急診部急診醫學科主任期間，督導策劃辦理 105 年度急診醫學科醫院及教學評鑑，認真負責，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九、本校醫學系劉瑞玲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眼科部主任期間，督導眼科部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十、本校臨床醫學研究所楊慕華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腫瘤醫學部血液科主任期間，認真教學，致力於癌症免疫治療的研究，成果優異，履獲殊榮。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十一、本校醫學系陳志強助理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皮膚部皮膚診斷科主任期間，105 年 9 月參加印度拉達克義診，熱心服務，竭誠奉獻。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十二、本校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研究所蔡佩君助理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重症醫學部醫師期間，積極改善重症醫學部教學環境、提升醫療品質，認真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十三、本校臨床醫學研究所周德盈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病理檢驗部分子病理科主任期間，帶領分子病理科團隊在臨床服務及檢測研發，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十四、本校醫學系楊令瑀副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教學部主任期間，督導教學部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

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十五、本校醫務管理研究所陳曾基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家庭醫學部主任期間，督導家庭醫學部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負責盡職，工作得力。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職務期間，督導及擔任評審 105 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各乙紙，以資鼓勵。

十六、本校傳統醫藥研究所陳方佩副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傳統醫學部主任期間，督導傳統醫學部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十七、本校臨床醫學研究所林幸榮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醫學研究部主任期間，督導醫學研究部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十八、本校醫學系陳亮恭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高齡醫學中心主任期間，督導高齡醫學中心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十九、本校藥理學研究所陳肇文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醫學研究部臨床研究科主任期間，指導、創新臨床研究科內相關業務及本校醫學系、藥理所、心臟科課程，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二十、本校藥理學研究所邱士華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醫學研究部基礎研究科主任期間，主持基礎研究科業務，另在幹細胞研究發展目前利用神經幹細胞作為藥物篩檢平台已具成效，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二十一、本校醫學系生物化學科林達顯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醫學研究部研究員期間，執行國科會、院內研究計畫及儀器委員會精密儀器組事宜，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

勵。

- 二十二、本校臨床醫學研究所王錦鈿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醫學研究部研究員期間，執行科技部之愛滋病毒成熟化與病毒酵素組裝之研究，同時探討愛滋病毒蛋白酵素活化機制的調控等，認真負責，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十三、本校醫學系陳威明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身障重建中心主任期間，督導身障重建中心臨床醫療、教學、研究等各項事務推動執行，負責盡職，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十四、本校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劉仁賢教授兼任臺北榮民總醫院職務期間，督導及擔任評審 105 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工作得力。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十五、本校醫學系羅世薰教授兼任附設醫院院長期間，督導該院以「氣喘照護團隊 i-SMART」計畫，獲得「醫療院所類 / 醫院特色醫療組」2016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工作績效優良。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十六、本校醫學系王緯書教授兼任附設醫院副院長期間，督導該院以「氣喘照護團隊 i-SMART」計畫，獲得「醫療院所類 / 醫院特色醫療組」2016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工作績效優良。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十七、本校總務處劉永仁專案技士、鄧裕龍專案技士主動積極爭取上級或主管機關補助校園硬體改善經費，成效卓著。本校特頒發獎狀各乙紙，以資鼓勵。
- 二十八、本校學生事務處高哲揚專案組員、李佩珊專案組員分別擔任男五舍、女五舍宿舍管理員一職積極任事、熱心負責，工作得力。本校特頒發獎狀各乙紙，以資鼓勵。
- 二十九、本校心理諮商中心許伶楓心理諮商師、軍訓室蕭志建教官擔任 1051121 案調查小組成員，訪談過程辛苦得力。本校特頒發獎狀各乙紙，以資鼓勵。

伍、主席致詞：

近期校務事項簡要如下：

- 一、下週三(3月1日)校級演講邀請到中研院廖俊智院長，講題為「畢業之後」。廖院長雖接任院長不久，但對於本校與該院共同合作推動之自由型計畫及人文講座，均非常支持；數週前，也參加本校於中研院舉辦之人文講座經驗交流成果分享與記者會，而本校未來也希望能與中研院持續合作。請各位老師鼓勵並帶領導生踴躍參加，演講後也能作更多的討論或意見交換。
- 二、有關教育部5年5百億計畫，第2期「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原本即將結束，然而去(105)年5月政府交接，為利續規劃往後之第3期計畫，因此有所展延；教育部已於去年9月後陸續至12所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執行學校辦理考評，其結果於近期內將通知各校；並預估本(106)年補助經費可能刪減至約60%，並依各校考評結果略作增減調整。

又，有關第3期「高教深耕計畫」，據聞規劃時程可能為教育部本年3月提送行政院，待通過後公告並進行計畫徵求、審查，於翌(107)年1、2月開始執行。第3期計畫構想將原有之邁向頂尖大學、獎勵大學教學卓越、發展典範科技大學等計畫經費合而為一，改規劃4項主軸：(1)以教學為核心，學生為本；提倡目標導向學習(Project-based Learning)訓練，並重視基礎教育；(2)強化公共化資源；關心弱勢，提供弱勢學生入學機會及協助後續輔導等。其實本校教務處近年推動之璞玉計畫也有提供類似措施，且感謝校友熱心提供經費之支持以提供獎助金，有助學生安心向學；學校也希望未來能夠續加推廣，提供更多機會予弱勢學生。(3)朝特色發展；讓學校依自身特色發展，如：國際化、研究、產學等不同面向；(4)善盡社會責任；強調在地化以及與地方的連結；讓學生感受到所學知識對於周遭能有幫助，也強調產學合作，希望能夠對當地、社會有更直接的貢獻。

第3期「高教深耕計畫」初被提出時，外界曾有一些疑慮。個人也以為過去推展太強調產業，產業固然重要，仍應回歸教育的本

質；也在多次場合強烈表達對於研究型大學而言，培養人才的重要性。研究型大學本是以培養未來之研究人才為重要使命，加上近年來學生出國留學人數漸少的情況下，更顯其重要性；另外，能夠予以一定的經費支持，用以延攬好的師資、建構核心設施、執行研究等，對於研究型大學之發展亦甚為重要。實際上，也曾與其他大學校長討論到：各類型大學依其使命培養不同的人才，需要不同的資源。若以發展研究人才為例，可能相對地需要較多的資源，而非指哪一類型較好。個人也希望短時間內能有機會與教育部部長溝通，並若有其他進展將再作分享。此外，未來希望能累積校內想法，包括：105年12月通過之中程校務發展計畫、PBL 概念等等，以俾屆時能夠提出好的計畫構想，以爭取日後經費的支持，也讓新任校長能有充足的經費，得以發揮其理念。

陸、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柒、報告事項：

一、105 學年度第 4 次(擴大)行政會議計有 2 項提案討論案(無臨時動議案)，其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提案討論部分：

第一案為教務處所提擬修正本校「學士班大一大二不分系獎勵優秀高中生就讀獎學金實施辦法」、「學士班大一大二不分系獎勵優秀大陸地區高中生就讀獎學金實施辦法」及「學士班大一大二不分系獎勵優秀國際學生就讀獎學金實施辦法」部份條文案，經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教務處已據以實施。

第二案為研發處所提擬修正本校「研發成果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案，經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研發處已據以施行。

二、行政單位業務報告：

(一) 教務處報告：

- 1.106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計有 871 人報名(招生名額 304 人)，於 2 月 19 日辦理筆試，2 月 20 日至 2 月 22 日閱卷，並預訂於 3 月 13 日公告初試合格名單、3 月 16 日至 19 日口試、3 月 29 日召開放榜招生委員會議，請各單位配合辦理後續各項複試試務工作。
- 2.本學期開學後與學生相關權益時程如下，請各學術單位主管提醒所屬學生於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
 - (1) 學生加退選課起始日：2 月 13 日(週一)至 2 月 25 日(週六)。
 - (2) 校際選課及抵免學分截止期限：2 月 24 日(週五)。
 - (3) 研究生資格考核申請截止期限：2 月 24 日(週五)。
- 3.請各單位主管提醒所屬教師於加退選課結束後，確認 eCampus 教學平台之修課學生名單，避免影響後續學期成績等相關作業之辦理。
- 4.有關 105 學年第 2 學期「授課進度表系統」登錄作業，將自開學第 3 週(3 月 1 日)起，逾上課日之資料即無法再行登錄或修改，未逾授課日之課程內容則仍可修改，請提醒各授課教師。
- 5.因應更多元彈性的教學活動及學習型態，並改善數位教學環境，提供 APP 行動化學習，本處已承租 TronClass 雲端數位教學平台供校內師生使用，歡迎有意試用的教師與教學資源組聯絡，以提供使用教學及設定教學課程服務。
- 6.本校課業輔導線上預約服務於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正式上線，如大學部學生有基礎科目(微積分、化學、生物、物理)課業輔導之需求，同學可至學習諮詢預約系統進行線上預約。學習諮詢預約系統路徑參見：本校首頁 / 在校學生 / 課程資訊 / 學習諮詢 / 預約系統項下；或連結網址：<http://tcsbooking.ym.edu.tw/ymcr/default.aspx>，請各學系主任轉知。
- 7.教師發展中心已於 2 月 15 日辦理本學期新聘教師研習會及 2 場教師成長系列專題活動：「從事教學研發不可不知道的智慧財

產權」、「TronClass 互動式教學平台工作坊」，活動順利完成。

(二) 學務處報告：

- 1.本校 2017 年寒假服務隊於 1 月 16 日至 1 月 26 日期間共計 7 支隊伍至偏遠地區服務，包括：青幼社「2017 寒台南新光國小隊兒童人文醫學育樂營」、勵青社「2017 寒南投仁愛卡度衛生醫療服務隊」、陽明十字軍「2017 寒玉里精神醫學服務隊」、「2017 寒彰化溪陽健康生活人權教育營」、物治系「台東書屋服務隊」、牙醫系系學會於花蓮辦理「第 7 屆成長營第 2 期課輔計劃」、中醫烘焙隨彩社於嘉義梅山辦理「HERO CAMP 聯合冬令營」。
- 2.有關宿舍區自習室增設及修繕工程，工期為 106 年 1 月 17 日至 106 年 2 月 21 日，完工驗收後隨即提供宿舍同學使用，其中男一舍增設 9 個座位，男三舍增設 16 個座位。
- 3.生僑組預計於 3 月 6 日(週一)上午於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舉辦 105 學年度畢業典禮籌備會，請各學院院長、相關單位主管撥冗出席。另職發組為製作 105 學年度畢業紀念光碟，於 2 月 22 日(擴大)行政會議後邀請校長、副校長、教務長、總務長及各學院院長進行師長贈言之錄影、拍攝。
- 4.105 學年第 2 學期校內各項獎學金收件截止日為 3 月 28 日(週二)，包括：紀念尹珣若先生優秀學生獎學金、紀念尹珣若先生熱心公益服務獎學金、丁永祥先生清寒獎學金、魏忠先生獎學金、武光東教授清寒獎學金、國立陽明大學校友總會獎助學金、紀念薛雅志同學獎學金、清寒及弱勢學生獎學金等。另校外獎學金部分亦已公告於課輔組網站「獎助學金」專區，請師長鼓勵學生踴躍申請。
- 5.本學期賡續辦理「冬陽專案」，提供家庭經濟有困難之學生申請分期繳納學雜費，申辦日期至 3 月 1 日截止；相關訊息已公告於本處網頁「獎助學金」專區，請系所主管協助轉知有需求之同學，以填列表件申請。
- 6.為鼓勵師生落實關懷弱勢之情操與實踐，本校設有「徐道寧教

授人文關懷實踐獎助實施辦法」，本學期「團隊組」計畫申請期限至3月底；「個人組」計畫為「開放全年申請，審查會議於提出申請後1個月內召開」。若導師或老師遇有需多加關懷的特殊學生，歡迎提出「個人組」關懷計畫申請補助。詳請見本處網頁「人文關懷獎助」專區。

- 7.本(106)年度醫事國考將自4月10日起進行報名作業，為協助應考生準備相關報名作業程序及了解考選部本年度國考政策，職發組訂於3月31日(週五)辦理「106年醫事國考說明會」，請參與醫事國考之學系配合公布之相關作業時程辦理。
- 8.本學期「玩美體重管理班」開始招募學員，課程內容包含身體組成前後檢測、飲食指導、核心與阻力運動等，詳情請洽衛保組網頁，歡迎參加。
- 9.105學年度第1學期之課程組「導師課程暨教學問卷」、非課程組「導師制度問卷」共計發放1,663份、回收1,470份，感謝各單位的協助配合。
- 10.因應禽流感疫情與H7N9境外移入病例，加強防疫措施，提醒「要熟食、遠禽鳥、重衛生」，落實自我健康管理，請做好自我防護，一旦出現發燒、咳嗽、流鼻水、打噴嚏、肌肉酸痛、頭痛或極度倦怠感等類流感症狀，應戴口罩儘速就醫，並主動告知接觸史、工作內容及旅遊等，以利醫師診療及通報。

(三) 總務處報告：

- 1.本校音前行人徒步區及空間改造工程於學生會與各方代表參與下，於本(106)年1月19日已完成規劃設計建築師遴選作業，並完成簽約；2月15日已召開設計工作會議，會中經學生會及各方代表充分討論，達成規劃設計內容共識。工作進程積極推動中，預計時程為：
 - (1)3月中旬，完成規劃設計工作。
 - (2)3月下旬，依規劃設計成果召開全校說明會議。
 - (3)4月初送校園規劃委員會核備。

另同步進行工程採購發包作業程序，務於 5 月底前完成工程招標、覓得施工廠商，以期順利於暑假期間進行施工。

2. 本校頂尖研發大樓主體工程於 105 年 4 月完工，並於 9 月完成驗收程序。配合進駐單位使用需求下，本處於 105 年 10 月完成需求彙整及續行工程招標；目前「使用單位進駐需求裝修統包工程」於 106 年 1 月 15 日開工，工期期限為 106 年 8 月初，本處積極督促廠商如期如質完成，以達成 106 學年開學搬遷啟用之目標。
3. 配合交通部「大專院校公車進校園」計畫，本學期新增「捷運石牌站—陽明大學」公車：559 路線，並自 2 月 13 日起試營運，惟營運廠商—大都會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因車輛採購程序尚未完成，且適逢陽明山花季，其車輛調度困難，故試營運期間暫由該公司每日發車 22 班次，並由本校支援 42 班次營運。559 路線公車以「綜合市場站」為起訖站，班次時刻表及到站時間可至臺北市公車資訊網站「我愛巴士」(<http://5284.taipei.gov.tw/>)查詢；另該公車為 1 段票收費(學生悠遊卡 12 元、普通悠遊卡 15 元)，並適用悠遊卡捷運雙向轉乘優惠。另本校校車支援班次則維持原收費 6 元。
4. 博雅中心 1 樓新設「臺灣惠蓀咖啡」陽明店已於 2 月 14 日起提供多元餐飲服務，本校教職員工生及校友憑證點餐享 85 折優惠。

(四) 研發處報告：

1. 有關 3 月份本校校級演講，訂於 3 月 1 日(週三)、3 月 29 日(週三) 上午 10 時 20 分至 12 時 20 分在活動中心大禮堂舉辦；其中 3 月 1 日邀請講者為中研院廖俊智院長，講題：「畢業之後」，請師生預留時間出席。
2. 106 年度本校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學術合作專題研究計畫自即日起至 2 月 24 日(週五)下午 5 時止受理媒合申請。該合作研究計畫旨在建立兩校媒合機制與促進雙方交流以組成堅強研究團隊，以俾日後雙方共同研提大型計畫以及一同開發具高度應用價值、高度產業價值之研究主題，欲申請者請至本處「研究人

才個人網」登錄媒合意願。

3.本校 2017 年「教師學術卓越獎勵」受理申請至 3 月 1 日(週三)截止。

4.科技部計畫及獎補助徵求：

- (1) 106 年度「補助任務導向型團隊赴國外研習計畫」，至 2 月 23 日截止。
- (2) 2017 年(第 11 屆)「杜聰明獎」提名，至 2 月 24 日截止。
- (3) 106 年度「科技部 / 環保署空污防制科技學術合作計畫」，至 3 月 3 日截止。
- (4) 人文司 106 年度「東協及南亞人文社會科學研究計畫」，至 3 月 6 日截止。
- (5) 科技部協同歐洲多國之補助機構共同公開徵求「心血管疾病」跨國多邊型研究計畫構想書，至 106 年 3 月 6 日 (16:00CET)截止收件。
- (6) 工程司「高熵合金原理及開發」專案計畫，至 3 月 8 日截止。
- (7) 106 年度「穿戴式裝置應用研發專案計畫」，至 3 月 12 日截止。
- (8) 「資安前瞻創新研發專案計畫」，至 3 月 17 日截止。
- (9) 工程司 106 年度「數位經濟前瞻技術研發與應用專案計畫」，構想書申請至 3 月 20 日中午 12 時截止。
- (10)106 年度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申請案受理申請，至 3 月 24 日截止。
- (11)臺奧(MOST-FWF)雙邊合作研究計畫及雙邊研討會，至 3 月 24 日截止。
- (12)科技部與德國聯邦教育及研究部(MOST-BMBF)共同徵求臺德電池領域共同合作研究計畫，至 3 月 24 日截止。
- (13)科技部協同歐盟國家、美國 BelmontForum、NORFACE 及國際社會科學理事會(ISSC)共同公開徵求「永續發展之轉型」多邊型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研究計畫書，至 106 年 4 月 5

日(17:00 EST)截止收件。

(14)2017 年台菲(律賓)雙邊研究計畫，至 4 月 24 日截止。

(15)科技部與加拿大(NSERC)共同辦理 2017 年臺加雙邊合作專題研究計畫「International Collaborations- Concurrent Call for Joint Research Projects」，至 6 月 5 日截止。

5.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與國立陽明大學執行專題研究計畫補助作業辦法」已公告於校內公佈欄。

6. 由 106 年經濟部指導之第 12 屆戰國策創新創業競賽至 3 月 31 日截止報名，歡迎師生團隊踴躍報名參加，欲申請者請與創新育成中心聯繫。

7. 其他計畫及獎補助徵求：

(1) 國家衛生研究院：107 年度整合性醫藥衛生科技研究計畫之個人型計畫(含創新研究計畫 IRG 及研究發展獎助計畫 CDG)，欲申請者請於 106 年 3 月 20 日(週一)下午 4 時前至線上作業系統申請。

(2) 內政部：107 年度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計畫申請補助作業，受理提案時間自 106 年 3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6 年「中醫總額一般部門及專款項目研究計畫」，截止時間為 106 年 5 月 30 日。

(4)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06 年第 1 梯次「台灣—史丹福醫療器材產品設計之人才培訓計畫」開始受理申請，欲申請者請於 106 年 3 月 31 日(週五)前至計畫網頁線上申請。

其餘計畫及獎補助徵求，請至本處網站查詢。

8. 有關 105 年新購置之「穿透式電子顯微鏡 JEM-1400 Plus」已完成交機驗收。該設備具備 EDS 及 3 維斷層影像重構系統，可大幅提升穿透式電子影像分析效能，即日起於實驗大樓 2 樓穿透式電子顯微鏡室(B104)服務全校師生，歡迎有實驗需求師生踴躍預約使用。

(五) 國際事務處報告：

1. 本校與馬來西亞拉曼大學於去(105)年 12 月完成本校藥理所與該校醫學健康科學院系級碩、博雙學位備忘錄之簽署；於 106 學年度將有第 1 位該校學生至本校藥理所就讀碩士班。
2. 本校生醫光電研究所擬與海德堡大學醫學院簽署碩、博士雙學位合約，細節正研擬中。
3. 106 年度教育部學海計畫獎學金(學生出國交換 / 實習)之截止日為 2 月 24 日(週五)，有意申請者請備妥資料於截止日前交至本處。
4. 本處於 2 月 22 日(週三)上午 10 時在博雅中心 2 樓會議室辦理出國交換計畫說明暨分享會，歡迎有興趣之學生踴躍參加。

(六) 人事室報告：

1.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者，請於本(106)年 3 月 10 日前填妥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證件儘速向本室辦理申請補助事宜。
2. 106 年符合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條件者(編制內 40 歲以上之公教人員，每 2 年補助 1 次)，請於年底前檢附收據送本室申請補助，補助費以 3,500 元為限。
3.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訂於 106 年 4 月 19 日及 6 月 21 日召開，各單位如有提案，相關資料請於開會 2 週前送本室辦理。
4. 有關勞動基準法修正後之本校相關因應措施如下(業經 106 年 1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主管會報通過)：

項目	相關法條或說明	因應措施
一、特休假及排休	1. 依法勞工之特別休假，因年度終結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日數，雇主應發給工資。	1. 特休假本校計算方式係： (1) 未滿 1 年者，年資滿半年依法給予 3 天。 (2) 滿 1 年以上者，以曆年或學年比例制計算。

	<p>2. 雇主得要求全部排休完，勞工亦應主動排定特別休假，以符合特別休假休憩之意旨。</p>	<p>2. 新增單位行事曆及個人排假表功能，請適用勞基法人員於年度開始並取得特休假時，先排定 50% 天數之休假，另 50% 天數之休假於下半年開始時排定，滿 6 個月未滿 1 年者應一次排完。</p> <p>3. 排休表需經單位主管核備，日期未到前得經主管同意更改。</p> <p>4. 若各單位有未請畢特休假而請領工資之情形，則由各單位管理費支應。</p>
<p>二、 有關延長 工時支領 加班費</p>	<p>1. 依法規定延長勞工工作時間，應發給延時工資。</p> <p>2. 依法訂定有關工作日、休息日及例假日之規定。</p> <p>3. 勞工於延長工作時間後，如同意選擇補休而放棄領取延長工時工資，為法所不禁。</p>	<p>1. 各單位主管應妥善分配工作，避免勞逸不均，如有辦理活動或業務需要等情形，各單位得依 2 週、4 週或 8 週彈性工時規定簽准調移例假、休息日，或排定班表，但仍不得違反勞基法相關規定。</p> <p>2. 如有延長工時之情形，宜鼓勵同仁補休，補休方式延長至事實發生後 6 個月內補休完畢，同仁可選擇支領加班費，但應事先簽准，俾利加班費之調控。</p> <p>3. 加班費以各單位管理費支應為原則，惟下列加班費得由校控經費支出：</p> <p>(1) 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雇主認有繼續工作之必要時，得停止勞工之假期，雇主必須支付加倍工資，且應於事後補假。</p> <p>(2) 因單位人員出缺未僱用職務代理人，而有延長工時情形者。</p>
<p>三、 離職人員 之處理方 式</p>		<p>1. 當同仁提出離職時，單位主管應注意同仁休假情形，請同仁於離職前休畢其特休假及加班補休。</p> <p>2. 若人員於離職前未休畢其特休假及未補休之加班時數則應發給工資。</p> <p>3. 如未休畢有請領未休假之工資及加班費之情事，由單位管理費支出。</p>
<p>四、 有關延長工 時、例假及 休息日、彈 性工時之約 定</p>	<p>1. 依修正後勞動基準法第 36 條規定，勞工每七日中應有二日之休息，其中一日為例假，一日為休息日。</p>	<p>經 106 年 1 月 13 日勞資會議決議：</p> <p>1. 同意各單位因業務需要且符合勞基法原則下得延長工時，延長勞工之工作時間連同正常工作時間，一日不得超過十二小時；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p>

	2. 依相關函釋規定大專院校經勞資會議通過，得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第 2 項、第 3 項、第 30-1 條及第 36 條規定。	2. 同意本校週六及週日一日為休息日、一日為例假日；而因業務需要需於六、日上班之人員，各單位得簽准於週間約定休息日及例假。 3. 同意如遇辦理活動或業務需要等情形，各單位得依彈性工時規定簽准實施 2 週、8 週及 4 週彈性工時，但仍不得違反勞基法相關規定。
五、本校原予約用人員不扣薪事假 5 日	1. 依勞基法規定給 14 天扣薪事假。 2. 本校因民國 96 年有同仁反應，資淺同仁需待滿 1 年才有特休假，請事病假要扣薪，爰本校於民國 97 年給予約用人員不扣薪事假 5 日。	經 106 年 1 月 13 日勞資會議決議： 1. 保留五天有薪事假，惟須先將特休假及加班補休請畢後始得使用有薪事假；如尚有特休假或加班補休假而請事假者，則事假依勞基法規定扣薪。 2. 但因特休假僅得以半天計算，加班補休得以小時計算，爰如已無加班補休假者，其未滿 4 小時之事假得使用有薪事假。 3. 請人事室於差勤系統上增加加班補休到期警示功能。
六、計畫研究助理支給加班費一事	現計畫案多無加班費可支出項目。	已於適當管道向教育部、科技部等單位建議，因應勞基法修正增加加班費，得以計畫項下經費支應，待相關單位回應。
七、計畫研究助理現行管理模式	依勞基法第 30 條第 5 項規定：雇主應置備勞工出勤紀錄，並保存五年。	1. 本校計畫項下助理人員適用勞基法者，由各計畫主持人依法自主管理。 2. 本校計畫研究助理現行出勤管理方式如下： (1) 以紙本簽到退，出勤紀錄由計畫主持人留存。 (2) 計畫研究助理得於差勤系統平台線上簽到退、請假以及申請加班，另系統亦能計算年資及特休假，並且顯示在勤時數無異常訊息，供計畫主持人管理。
八、連續天數出差的案例	依勞動部 105 年 9 月 10 日勞動條 3 字第 1050132134 號令核釋，有關「勞動基準法」第 36 條規定解釋令，增訂例外情形，如因	

	「勞工於國外、船艦、航空器、闖場或電廠歲修執行職務，致有連續工作逾六日之必要。」得連續工作至多 12 日。	
--	---	--

(七) 主計室報告：

1. 本(106)年度校內預算分配案業於本(106)年 2 月 15 日經本校 105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通過，提本次會議報告，詳如 附件 1。
2. 本校 105 年度附屬單位決算彙編完成，已於本(106)年 2 月 20 日送達教育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單位，有關 105 年度決算執行概況如下：經常門收入為 25 億 1,980 萬元，經常門支出為 25 億 6,804 萬元，本期短絀 4,824 萬元，資本支出為 4 億 4,372 萬元，其中包含固定資產增置 4 億 2,127 萬元，無形資產 2,245 萬元。
3. 106 年度截至 1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 (1) 實際收入數 2 億 6,404 萬元，實際支出數 2 億 7,094 萬元，本期短絀 690 萬元，較預計短絀數 7,170 萬元，減少短絀 6,480 萬元。主要係因：擲節支出及學校宿舍收入、公共儀器使用費收入等實際執行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 (2) 全年度資本支出預算 2 億 1,312 萬元，以前年度保留數 2,933 萬元，可用預算數 2 億 4,245 萬元，實際執行數 646 萬元，佔累計預算分配數 427 萬元之 151.34%。

(八) 秘書室報告：

1. 為策勵行政單位提供優質服務，本室辦理「105 年度行政單位服務滿意度調查」並自 2 月 8 日中午 12 時至 2 月 22 日中午 12 時止於陽明入口網開放填答；填答結果俟統計後，將提供各行政單位作為未來改善之參考，並就滿意度前三名的行政單位擇期予以表揚。
2. 本校訂於 3 月 2 日(週四)上午 11 時與校友總會共同辦理「璞玉

計畫記者會」，除以簡報介紹本校璞玉計畫內容與成果外，並將邀請捐贈人出席頒發璞玉之友感謝狀，以感謝各界的捐款。

- 3.本室主辦之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行政會議時程如下，並已置於本室首頁；請相關會議之主管及委員先行預留時間，以準時出席。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日期	會議名稱
106 年 2 月 22 日 (週三)	第 5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106 年 3 月 22 日 (週三)	第 6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106 年 4 月 19 日 (週三)	第 4 6 次 校 務 發 展 委 員 會 議
106 年 4 月 26 日 (週三)	第 7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106 年 5 月 24 日 (週三)	第 4 9 次 校 務 會 議
106 年 6 月 7 日 (週三)	第 8 次 擴 大 行 政 會 議

(九) 軍訓室報告：

1. 105 年 11 月 29 日至 106 年 2 月 13 日處理學生校安事件計 4 件，摘要報告如下：

- (1) 11 月 29 日 12 時 20 分，醫學系同學騎機車於校門口與本校退休教師駕駛之汽車發生擦撞，本室接獲通知後立即至現場協處，同學雙腳腳踝瘀青，至衛保組冰敷後無大礙。
- (2) 12 月 5 日 22 時，接獲藥學系老師來電，該系同學當日未到校上課，疑因課業與家庭因素困擾情緒低落，經連繫後找到該生，轉介心理諮商中心並至榮總精神科住院治療。
- (3) 12 月 24 日 16 時，接獲警衛室通知，醫學系同學於活動中心重量訓練室不慎被啞鈴壓傷右手無名指，自行至榮總急診，本室接獲通知立即至醫院協處，結束診療後返校休養。
- (4) 12 月 25 日 21 時 30 分，接獲同學通知，護理系同學於宿舍

因情緒不佳哭泣導致過度換氣，已由救護車送榮總急診，本室接獲通知後立即至醫院協處，同學經抽血及 X 光檢查後無大礙，由家人帶回親戚家休養，翌日轉介心理諮商中心協助輔導。

2. 交通安全：本室預於 106 年 3 月 13 日(週一)中午 12 時 10 分假第二教學大樓 232 教室辦理交通安全宣導講座，邀請臺北區監理所士林監理站講師主講，期藉由案例解析方式，協助同學建立機車安全防衛駕駛觀念，並提醒同學車輛操作應注意事項，請全校師生踴躍參加。
3. 賃居服務：本室預於 106 年 3 月 31 日(週五)中午 12 時 10 分，假第二教學大樓 211 教室辦理賃居服務法律講座，邀請崔媽媽基金會常駐律師主講，期藉由律師處理案例分析讓同學瞭解賃居法律常識及簽約應注意事項，以增加處理租屋糾紛能力，請全校師生踴躍參加。另本學期開學至今，進行賃居安全訪視，共計 3 戶 5 人，訪視狀況良好。
4. 學生兵役：106 年 1 月份辦理 87 年次役男緩徵申請共計 104 人次；緩徵消滅申請共計 13 人次。
5. 紫錐花拒毒反毒宣導：106 年 1 月 22 日至 1 月 25 日，結合青幼社寒假營隊活動至臺南市關廟區新光國小進行紫錐花拒毒反毒宣導，以遊戲、教案、海報等方式讓同學於活動的過程中建立正確之觀念與知識。
6. 預官考選：本室預於 106 年 3 月 2 日中午 12 時 10 時於第二教學大樓 232 教室辦理「民國 106 年大專程度義務役預備軍官預備士官」考選說明會。報考同學請於 3 月 13 日(08 時起)至 4 月 5 日(17 時止)完成網路報名及志願選填，4 月 6 日 17 時前至本室辦理繳交報名資料表(1 式 3 份)以完成報考程序。

(十) 體育室報告：

1. 本校校長盃教職員工桌球賽已於 1 月 9 日至 10 日辦理完成。本次團體賽共 8 隊報名，比賽結果：冠軍為牙醫 A、亞軍為總務

B、季軍為科學麵開心隊、殿軍為醫工院；個人賽男子組共 15 人報名，冠軍為人社院黃中興、亞軍為退休人員秦昱華、季軍為牙醫學院陳恆理、殿軍為牙醫學院葉聖威；個人賽女子組共 12 人報名，冠軍為退休人員江蕙蓮、亞軍為生科院陳楹妹、季軍為總務處林松英、殿軍為總務處黃瑞珍，以上獲獎人員均由人事室提供獎勵。

2. 106 年大專院校運動會將於 106 年 5 月 6 日至 10 日假國立臺灣大學舉辦，有關運動員登記、報名將於 2 月 22 日完成；本校預計報名桌球、羽球、網球、田徑及游泳等項目，各參賽項目之北區錦標賽比賽日期及地點如下：

(1) 網球：3 月 19 日至 23 日於臺北市彩虹河濱公園網球場辦理。

(2) 羽球：3 月 23 日至 26 日於臺北體育館辦理。

(3) 桌球：3 月 24 日至 26 日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

(4) 田徑：逕行辦理會內賽。

(5) 游泳：逕行辦理會內賽。

3. 本校女子籃球隊參加 105 學年度大專籃球聯賽獲一般女子組晉級分區決賽，於 106 年 3 月 1 日至 3 日假真理大學參賽；男子籃球隊亦獲一般男子組晉級分區決賽，將於 106 年 3 月 2 日至 5 日假臺北科技大學參賽。另本校女子排球隊參加 105 學年度大專排球聯賽一般女生組晉級複賽，將於 106 年 3 月 3 日至 5 日假交通大學參賽；男子排球隊參加一般男生組晉級複賽，於 106 年 3 月 10 日至 12 日假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參賽。

4. 本校各運動代表隊為提升個人技術及增強團隊合作精神，已於 2 月 10 日前順利完成為期 10 天之寒假集訓。

(十一) 圖書館報告：

1. 106 年「CINAHL with Full Text」護理電子期刊全文資料庫升級為「CINAHL Complete」，新增 800 餘種全文電子期刊，以及 Evidenced-Base Care Sheets(實證照護表單)、Quick Lessons(快速

學習表單)，歡迎有需要者至電子資源查詢系統使用。

- 2.全國大專院校圖書館自去(105)年起，即和 CONCERT 聯盟共同與 Elsevier 商議 106 年新合約擬從每年漲幅 4% 降至 3%，Elsevier 表示若聯盟成員不同意前述計價提案，各館自行採購將恢復 4% 漲幅。而至本(106)年 1 月 25 日，與 Elsevier 協商價格仍未能呼應臺灣市場的困境，本館於 1 月 27 日已通知出版社選擇中止服務，惟尚持續談判中，目前仍可連線使用；未來若斷線，本館將以文獻複印服務替代，並另行公告相關配套措施，請師生支持。

(十二) 心理諮商中心報告：

- 1.本中心於本學期續以「愛的腳蹤」為題，106 年 2 月至 6 月期間辦理活動如下，歡迎踴躍參加：

(1) 大學部：

時間 / 地點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介紹
2/13-6/15 期間 山腰上的家 個諮室	山腰心靈加油站 (定期舉辦)	由本中心實習心理師陳華老師帶領。採個別預約方式：電話預約、寫信預約、親自預約，透過具體的測驗結果，以及輔導老師的帶領討論，一同探索屬於自己的心靈地圖，從多元的面向認識自己。
3/13-3/17 12:00-13:10 音前廣場 &音樂前廳	陽明豆逗節	由本中心實習心理師陳華老師統籌，山腰義工團負責推動執行。本學期主題為「芯綠」，象徵每個人心中都能長出嫩綠的新芽，將歡笑與正面的能量散播給更多人。除了精采開場活動外，還有提升心靈、有吃又有玩的趣味闖關遊戲，更不容錯過閉幕式的豆逗大餐。
3/22 (週三) 10:00-12:00 活動中心 第三會議室	發現心之谷	邀請龍應台文化基金會思想地圖計畫人楊書軒先生來訴說從旅行書寫到國際志工，去感受內心的路越來越寬大。
4/19 (週三) 10:00-12:00 山腰大廳	毛蟲的自在舞飛翔— 認識與接納自我	邀請毛蟲藝術心理諮商所所長：張秀娟心理師，透過體驗式的活動，見證每個人用最自在的舞步飛翔在這充滿驚喜的世界當中，在探索中接納真實的自我。

5/19 (週五) 13:00-16:00	2017 單車成年禮 【Riding Your Life 騎遇生命】	於博雅廣場、左環山路、音樂前廳舉辦陽明第2屆單車成年禮，一起任風吹拂，任汗揮灑，感受踩動中的心跳與力量；透過成年禮過關儀式，宣誓成年身分意義，完成加冠典禮，見證與迎接成年新我。(註：當日停課)
--------------------------	--	--

(2) 研究生：

時間 / 地點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介紹
2/23 (週四) 14:20-16:30 研究大樓 1 樓 階梯教室	跟著電影談一場成功的 戀愛	邀請杏陵醫學基金會特約講師丁介陶老師，擅長說故事的丁老師，用簡單的影片剪輯，取材電影、偶像劇、新聞案例帶動講座氣氛，為醫工所研究生來進行一場愛情的深入對話、培養與提升經營愛情的特質 / 能力。
3/6 (週一) 18:00-21:00 山腰大廳	陽明碩博班之 五味人生紓壓講座(一)： 有口難開的時候(苦)	由本中心專任心理師張麗君邀請吳謝食宴負責人 Jin 主廚帶來一系列的料理，主題情緒分享與因應生活上的酸甜苦辣滋味。
4/10 (週一) 18:00-21:00 山腰大廳	陽明碩博班之 五味人生紓壓講座(二)： 調一味古早的(鹹辣)	此外，於 3-5 月期間，本中心將舉辦網路投稿 / 票選「陽明碩博班之五味人生解悶 100 招短語票選活動」，邀請全校教職員生網路參與。
5/8 (週一) 18:00-21:00 山腰大廳	陽明碩博班之 五味人生紓壓講座(三)： 化妝的祝福(酸甜)	

(3) 家長：

時間 / 地點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介紹
5/6 (週六) 10:00-16:00 活動中心	大一新生家長親師座談會	邀請校長、三長及各系所師長與大一新生家長座談，傳達與溝通相關訊息；並促進家長認識新生需求、心理諮商中心資源；同時讓座談會建立起家庭和學校各處室、學系 / 導師之間良好的聯絡管道，進而提升新生在陽明的學習與生活適應。

(4) 輔導股長：

時間 / 地點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介紹
3/23 (週四) 12:00-13:10 音樂前廳	大團圓	由本中心實習心理師陳華老師帶領，透過有趣的「人際風格測驗」，及山腰老師帶領大家進行精采的討論與分享，幫助輔導小尖兵從自身經驗出發，增進自我覺察與自我了解。
每週二 12:00-13:10	茶敘時光	為期 6 次的輔導股長茶敘時光，提供安全與溫暖的環境，協助輔導股長從

人社 203 地板教室 (共 6 次, 4/18、4/25、 5/2、5/9、5/16、5/23)	自身生命經驗出發, 學習在人際互動中認識自己、自我覺察, 並體驗相互成長與支持的團體關係。
--	---

(5) 教職員：

時間 / 地點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介紹
3/30、4/20、5/25 (週二) 10:00-12:00 山腰團體室	系統取向團體督導	邀請華人心理治療基金會林麗純心理師為本中心專兼任心理師作專業督導。

(6) 資源教室：

時間 / 地點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介紹
3/15 (週三) 10:00-12:00 活動中心 第三會議室	視界有光, 前景無限	邀請全台灣第 1 位考取國家諮商心理師證照的重度視障者—朱芯儀心理師, 將以自身的成長經驗引領聽眾走過生命的幽暗處, 以扎實的心理專業協助聽眾開發個人的優勢, 進而活出自信與快樂的人生。
3/29 (週三) 12:00-13:30 山腰大廳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邀集行政人員、教師及相關人員與會, 研商特教生支持服務、考試服務措施及無障礙環境等相關事項, 並檢討輔導實施成效。
2-6 月期間 資源教室	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 支持方案會議 (共 2 場)	評估特殊教育學生的教育及生活相關需求, 以訂定個別化支持方案, 邀請相關行政及教學人員參與討論, 以協助學生的學習及發展
5/23 (週二) 12:00-13:30 資源教室	粽香慶端午	邀請全校特教生, 師生一同齊聚品嚐不同風味的粽子, 歡喜迎接端午佳節到來。
6/17 (週六) 14:00-17:30 資源教室	資教學生送舊聚會	畢業生分享未來生涯的目標, 在校生獻上滿懷的祝福, 祝福彼此的心願都能成真, 離情依依的送舊時光。

(7) 性平推廣：

時間 / 地點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介紹
3/8 (週三) 18:30-21:30 山腰大廳	「白蟻—慾望謎網」 校園巡迴電影講座	該片獲國際影展好評如潮, 3 月 17 日即將上檔。一部撼動感官與心靈的好電影, 導演、精神科醫師、心理師陪你聊人世的孤單痛苦上癮。
(時間未定)	校園性別事件的認識 與調查處理	邀請鍾宛蓉律師來談「校園性別事件的認識與調查處理」, 歡迎有興趣的人與性平委員一起來研究。

2.山腰電影院：於每週三 18 時 30 分至 21 時在山腰大廳準時撥放；本學期電影主題為「愛的變奏曲」，映後並有專業諮商心理師黃柏威老師之電影賞析。

(十三) 資訊與通訊中心報告：

1.有關本校發送全校公告信之提醒說明：

- (1) 為避免造成公告信被視為病毒郵件或垃圾郵件，請務必於公告信主旨標示「公告單位名稱」，並於內文明顯位置處標示「公告單位名稱」、「公告信承辦人姓名」及「連絡電話」。(例：【資通中心】緊急通知：網路印表機已成為駭客勒索綁架的目標)
- (2) 不可夾帶附件。(請以超連結方式提供予全校師生)
- (3) 貼圖檔案大小限制 100KB 以內。(請務必自行使用繪圖軟體縮小貼圖檔案，例：小畫家)
- (4) 不可使用短網址(如：<http://goo.gl/XXXX>)。(使用短網址視同垃圾郵件或詐騙信件處理)
- (5) 每封信件容量限制 300KB 以內。(寄信容量過大，將造成該信件收件人之收信時間延遲)

2.本校於本(106)年 3 月 1 日起將陸續於各大樓新增無線網路 nymu SSID，並預計 4 月 6 日前完成全校各大樓設定。使用者第 1 次連結「nymu」時，與有線網路相同之模式—需註冊取得 IP，並待 5-10 分鐘後，於本校各大樓連結 nymu SSID 即可上網，不須再輸入帳號密碼。另，原 ymu SSID 仍保留並維持原本網頁認證方式上網，相關使用方式請參閱本中心無線網路服務說明網頁。

3.本中心於 2 月 13 日接獲 2 位老師通報有關印表機印出駭客之勒索信件；近來網路新聞已有許多有關印表機安全性問題之討論，如：「另闢蹊徑！黑客『綁架』印表機，勒索贖金 0.05 個比特幣」、「別輕忽印表機安全，白帽駭客入侵 15 萬台網路印表機示警」等新聞，因新款的印表機多為「多功能事務機」，其會連線至網路磁碟機以儲存掃描之檔案，若有駭客侵入，可

能將磁碟機檔案加密而造成嚴重的後果。因此，為提醒大家小心防範，避免災情擴大，本中心建議各單位檢查印表機之網路 IP，若為 120.126 開頭之 IP，請改申請本校內部 IP(即 10.220 開頭之 IP)；可於本中心首頁「申請單下載」下載「校園虛擬網際網路地址申請表」，填寫後送網路通訊組以申請內部 IP，再請印表機廠商協助設定。

(十四) 實驗動物中心報告：

- 1.本中心已於 2 月 16 日舉辦 106 年度第 1 次「動物中心使用說明會」。
- 2.106 年度第 1、2 梯次「小鼠基本技能操作訓練班」和第 1 梯次「大鼠基本技能操作訓練班」已於 2 月 14 日開放報名，上課日期為 3 月 14 日-17 日。
- 3.本中心已於 2 月 8 日完成 106 年度消防演練。

(十五)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報告：

1.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各項實驗室教育訓練已圓滿完成如下：

時間 / 地點	課程	講師	參訓人員
106 年 2 月 13 日 13:30-17:30 活動中心第一會議室	職業安全衛生概論教育訓練 (生安教育前 4 小時訓練)	聯安工業安全衛生 聯合技師事務所 童泰盛工程師	碩(博)班 新生、助理 及職員
106 年 2 月 14 日 14:00-17:00 活動中心第三會議室	實驗場所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前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鄭進順科長	碩(博)班 新生、助理 及職員
106 年 2 月 15 日 8:30-12:30 活動中心第三會議室	BSL-2 生物安全教育訓練	本校生命科學系暨生 物安全會執行秘書 翁芬華副教授	BSL-2 實 驗室新進 工作人員
106 年 2 月 15 日 14:00-17:00 活動中心第一會議室	輻射防護教育訓練	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 學技術發展中心 許芳裕副教授	新進之教 職員工生
106 年 2 月 21 日 13:30-17:00 活動中心第一會議室	實驗場所負責人自動檢 查教育訓練	聯安工業安全衛生 聯合技師事務所 童泰盛工程師	實驗場所 負責人

2. 本校「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經 105 年 10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次環安委員會議修正通過，已公告於本中心網頁；此計

畫係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衛生法與相關法規修正，使實驗場所負責人理解如何進行自動檢查及管理之必要性，並於本(106)年度正式實施，請各實驗場所負責人依循辦理。

3. 使用毒性化學物質、甲類先驅化學品、危險物及有害物等 4 類化學品之實驗場所負責人，請於 3 月 31 日前進入化學品管理系統(<http://chem.moe.edu.tw/>)盤存種類與數量。有關以上 4 類化學品清單(CAS.NO.)公告於本中心網頁「化學安全」部分；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使用者未申報、紀錄及擅自運作，經主管機關查獲者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
4. 為確保放射性物質操作安全與管理，本校經原子能委員會核准使用非密封放射性物質使用場所之輻射作業場所，如確認已無運作或不再操作，負責人可簽請會辦本中心經鈞長同意後恢復為一般實驗場所，本中心將依規定辦理輻射偵測確認安全後，向原能會申請永久停用作業。
5. 為有效掌握管制藥品之來源及流向，由本校申請使用管制藥品並經衛生福利部核准之申請案，計畫主持人於購買時，務必請銷售(販賣)業者於管制藥品購買憑證「承購機構(業者)」欄位填寫本校名稱、管制藥品登記證字號、地址及電話，並將管制藥品送交本中心查驗，以利辦理後續事宜；不再使用或剩餘之管制藥品，可通知本中心辦理分享作業。

(十六) 共同教育中心報告：

1. 本學期校內通識課程共開設核心通識課程 21 班、博雅選修通識 27 班、中文 6 班、英文 17 班(不含系所專業 / 進階英文)；另於中研院開設人文講座課程 6 門(計入核心通識)以及巨人的肩膀系列課程 9 門(計入博雅選修通識)，請各學系協助宣傳，鼓勵學生選課。

核心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	授課教師	授課時間
哲學與心靈	明治日本之人、境、心	2	陳瑋芬研究員	週四 56
社會與經濟	社會與經濟	2	蔡文禎研究員	週四 56
科技與社會	近代科學醫學與華人社會	2	劉士永研究員	週四 56
歷史與文明	全球史中的中國貨幣與思想	2	林滿紅研究員	週四 78

倫理與道德思考	臺灣社會與家庭	2	楊文山研究員	週四 78
藝術與文化	世界電影與現代主義	2	楊小濱研究員	週四 78

巨人的肩膀：課程名稱	學分	授課教師	授課時間
魚之時者也：鮭魚與格物的文化史	1	陳熙遠副研究員	週四 56 (隔週)
數位革命	1	林富士研究員	週四 78 (隔週)
疾病與汙染的爭議： 科技與社會研究的觀點	1	李尚仁研究員	週四 78 (隔週)
閱讀達爾文	1	王道還助理研究員	週四 56 (隔週)
江戶時代的醫學	1	張哲嘉副研究員	週四 67 (隔週)
醫學與現代性	1	劉士永研究員	週四 78 (隔週)
從個人史看瘋狂時代的興起	1	劉紹華副研究員	週四 78 (隔週)
後現代思潮面面觀	1	楊小濱研究員	週四 56 (隔週)
古典小說中的愛欲、倫理與日常	1	胡曉真研究員	週四 56 (隔週)

(十七) 校友中心報告：

- 1.本中心與校友總會於本(106)年2月11日晚間在凱撒大飯店合辦之「2017 雞祥如意賀新年新春團拜餐會」已圓滿結束，感謝當日梁校長、校內師長及校友貴賓近百位蒞臨，氣氛活絡熱鬧。
- 2.有關第14屆傑出校友遴選會議已於本(106)年2月20日召開；依據本校傑出校友選拔暨表揚辦法，由校長、副校長、各學院院長、社會賢達、校友會會長及校友代表組成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本次共計14位委員，共同票選本屆傑出校友。
- 3.本(106)年校友回娘家活動將於5月7日(週日)舉辦。統計至2月17日止，感謝醫學系、牙醫系、醫技系、護理系、物治系、生科系、醫工系、生理所、生藥所、急重症所、衛福所、臨護所、藥理所及微免所等共14個系所參與，本中心將盡力提供行政支援，預計於2月底待系所決定活動內容後，盡快公告活動訊息與辦理寄發邀請卡等後續事宜。
- 4.本中心與校友總會近期將辦理活動如下：3月19日(週日)合辦「竹竹苗校友聯誼餐會」(地點：金華苑餐廳，新竹縣竹北市文興路1段301號)，歡迎校友參與。

(十八) 附設醫院報告：

1.本院近期重大活動如下：

- (1) 臘八送暖 慶平安活動：佛光山蘭陽別院長期以來透過舉辦弘法利生及平安祈福等活動，與本院建立良好的社區串聯。適逢農曆初八臘八節前夕，本院與佛光山蘭陽別院特舉辦贈粥典禮及分粥活動，期許員工與病友、家屬將健康平安帶回家，達全方位之身、心、靈照護。
- (2) 106年1月12日，立法院陳歐珀委員召開本院蘭陽院區二期工程規劃討論會，本次與會人員除陳歐珀委員及其辦公室人員以外，包括教育部、衛福部、國家發展委員會、宜蘭縣政府衛生局等人員，並由羅世薰院長進行本院進度報告，而衛福部、教育部、宜蘭縣政府衛生局等相關單位亦針對蘭陽院區二期工程提出各項協助方案。會中決議 3 點如下：1) 針對舊院區使用，請宜蘭縣衛生局於 1 個月內邀請本院與縣內相關社服討論，以符合宜蘭縣民相關醫療需求。2) 針對舊院區使用規劃，若有與 105 年 5 月份核定不同之處，再請教育部召開會議進行相關彙整。3) 下次會議邀請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劉建廷局長及計畫處李東儒處長共同與會。
- (3) 本院護理之家榮獲本年宜蘭縣衛生督考優等以及「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本院護理之家成立近 20 年，一度曾面臨廢除，經醫護人員竭力而得以保存；現有 26 張病床，平均滿床率約 9 成，為在地長者照護重要據點，未來將爭取作為示範點，期讓老人照護服務更健全。目前服務之銀髮族群住民主要來自社區、社會處轉介。
- (4) 106 年 1 月 19 日，本院與宜蘭縣消防局配合共同進行醫院防災與大量傷病患疏散流程演習。該次模擬之演習為「有民眾埋怨醫療服務不符預期，丟擲自製汽油彈急診室遭縱火案」，除院方自衛消防編組試圖控制火勢，消防局並動員多組水線配合救援，同時院方配合立即啟動大量傷病患機制，在空曠處設初級傷檢站，安置傷患，演練過程逼真。

2.醫療服務量：

- (1) 門診部份：105 年全年度累計為 468,780 人次，較 104 年全年度累計 449,274 人次，成長 4.34%。106 年 1 月單月為 34,997 人次，較 105 年 1 月 35,123 人次，減少 0.36%。
 - (2) 急診部份：105 年全年度累計為 65,019 人次，較 104 年全年度累計 63,799 人次，成長 1.91%。106 年 1 月單月為 5,357 人次，較 105 年 1 月 5,539 人次，減少 3.29%。
 - (3) 住院部份：105 年全年度累計為 162,562 人次，較 104 年全年度累計 159,095 人次，成長 2.18%。106 年 1 月單月為 13,308 人次，較 105 年 1 月 14,081 人次，減少 5.49%。
 - (4) 醫療收入(折讓後)：105 年全年度累計為 2,176,219,288 元，較 104 年全年度總收入 2,011,126,129 元，成長 8.21%。106 年 1 月單月為 184,761,139 元，較 105 年 1 月 172,655,884 元，成長 7.01%。
3. 蘭陽院區進度：本計畫各分標工程已全數報竣，最新情形如下：
- (1) 主體工程標：辦理結算作業中。
 - (2) 裝修與機電工程標：辦理初驗之複驗簽核程序中。
 - (3) 景觀工程標：辦理正驗簽核程序中。
 - (4) 公共藝術甄選：本案徵選結果報告書已於 105 年 10 月 31 日獲文化局審議會同意備查，105 年 12 月 16 日已與京石文化設計有限公司辦理議價、簽約事宜，預計本(106)年 7 月完工。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優秀行政服務人員獎勵要點」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教育部 105 年 12 月 16 日新頒訂之「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構)學校優秀員工激勵及表揚要點」辦理。
- 二、依前揭要點第 6 點規定，其對於獲選為優秀員工之消極條件規定較為嚴謹，爰據以修正本要點第 6 點相關文字。
- 三、又依前揭要點第 4 點規定，有關當選者之獎勵方式得發給禮品(券)，並規定個人獎勵額度不得超過 5000 元，且已發給禮品(券)者，不得再核予行政獎勵。爰擬修正本要點第 8 點，以禮券 5000 元取代現行之行政獎勵及公假，另頒發獎牌乙座以資鼓勵。
- 四、本案業經 106 年 2 月 15 日 105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決議仍保留頒發獎牌之獎勵，修正通過。
- 五、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等資料如附。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2)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勞動基準法之修正，並為使旨揭工作規則更臻完善，經參採本校實務作業情形，擬修正相關條文。
- 二、本案業經 106 年 2 月 8 日 105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主管會報決議照案通過。
- 三、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等資料如附。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3)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職員宿舍分配及管理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 106 年 1 月 4 日宿舍分配暨管理委員會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參照本校「新建教師宿舍管理維護規範」(適用於山麓村)，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一) 增訂第 1 點第 3 項，增列若曾獲政府補助住宅貸款補貼利息，如全數退還後可申請借用宿舍。

(二) 修正第 3 點，增訂編制內研究人員得借用職務宿舍。

(三) 增訂第 5 點，列明校控宿舍之申請對象、借用期間、宿舍管理費之收取規定。

(四) 增訂第 11 點，並就在宿舍老舊或特殊情形下，首次進住者，得申請新臺幣 10 萬元額度內之修繕補助，增列規定。

三、本案業經 106 年 2 月 15 日 105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決議修正通過。

四、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等資料如附。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4)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職務宿舍收費辦法」名稱及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 106 年 1 月 4 日宿舍分配暨管理委員會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規定係規範本校內部職務宿舍之運作及收費，不直接對外發生規範效力，其性質屬行政規則，爰擬改以「要點」規範，並修正名稱為「教職員宿舍收費要點」。

三、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一) 修正第 3 點，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單房間職務宿舍(家庭房型)需支付該戶公共區域之設備使用費(目前每人每月 400 元整)。

(二) 修正第 4 點，增列山麓村之單房間職務宿舍(家庭房型，3 房)，依房間大小，各房分攤之宿舍管理費為該戶費用之 39%、33%、28%。

四、本案業經 106 年 2 月 15 日 105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主管會報決議照案通過。

五、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等資料如附。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5)

提案五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職員宿舍修繕辦法」名稱及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 106 年 1 月 4 日宿舍分配暨管理委員會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規定係規範本校內部職務宿舍之運作及修繕，不直接對外發生規範效力，其性質屬行政規則，故擬改以「要點」規範，修正名稱。

三、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一) 修正第 3 點，以配合實際作業情形，並酌修文字。

(二) 增訂第 4 點，明列學校修繕以實用、經濟、安全為原則。

(三) 增訂第 8 點，因借用人行為導致房屋或設備損壞，由借用人自行修繕，若情況緊急得由學校代為修繕，而該修繕費用由借用人負擔。

四、本案業經 106 年 2 月 15 日 105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

五、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等資料如附。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6）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